

世界文學名著

思想解放史話

著 (VANLOON) 龍房

大眾書局印行

譯者弁言

本書原名『人類的解放』(The Liberation of Mankind)，副題為『人類爭求思想權的奮鬥故事』(The Story of Man's Struggle for the Right to Think)，譯者為顯示本書題旨起見，爰更名為『思想解放史話』。原著者房龍(Hendrick Willem Van Loon)是當代的一個大著作家，自人類的故事出版後，他的名字便在中國學生的腦中佔着重要的位置，他的古代的人與萬能的人類，亦早已有中文譯文。房氏寫史的本領是特出的。他能以生動的筆墨將史實活靈活現地表現出來，使在讀者留一個正確的有機印象。人類的故事是他為兒童寫出的一部普通史，本書則是以特殊史實為題材的一部史著。

本書所寫的是人類的先知先覺為真理，為思想自由的權利而與舊權勢以施迫害的當局——尤其是教會當局——奮鬥的故事，著者所表彰的唯一觀念便是『寬容』(toleration)。而西方人士所以能使『寬容』被公認為人類最高德行之一而大體得享受思想自由者，便是千數百年中無數先知先覺冒生死，犯鋒刃，捨身奮鬥的結果。我們翻開本書，幾乎每頁都可見到鮮紅的血迹。

書中第一章至第十二章，以時代為先後，敘述自希臘時代至宗教改革時代的思想解放及宗教迫害的事實。自第十三章至第二十九章，分述宗教改革以後若干倡導寬容及反對迫害與偏狹思想的領袖的事迹，至法國革命為止，而歐洲各國與美洲均經述及。末章為全書的結束。篇首的楔子，為一篇象徵文字，影射全書意旨。全書不但事實甚多，抑且充滿了幽默。以是，譯者之譯是著，煞費苦心，經年努力，始克竣事。在譯文方面，讀者如發見謬誤之處，深盼隨時予以誠懇的批評與切實的指導為幸。

插圖目錄

『為什麼我們不應大家和平相處呢』

卷首

不服國教者.....五八

殉教.....七六

不能辯駁的論斷.....八四

壓制.....九〇

抗議書.....一〇一

新專制.....一三一

革命的不寬容.....一〇一

目 錄

譯 者弁 言

第一 楪子	寬容的意義與不寬容的起源	一
第二 章	希臘人的自由思想	一三
第三 章	基督教的起源	三三
第四 章	古代諸神的滅亡	三四
第五 章	禁錮	五四
第六 章	回教的崛起與邪教徒的產生	六一
第七 章	摩尼教的影響與宗教裁判所的黑暗	六八
第八 章	中世紀的科學探究	八〇
第九 章	對於出版物的壓制	八八
第十 章	關於普通史及本書的著作	九三
第十一 章	文藝復興的貢獻	九五
第十二 章	宗教改革的原因與結果	一〇〇
第十三 章	拉柏雷	一一一
第十四 章	伊斯莫斯	一二二
第十五 章	喀爾文的虐政與塞爾維塔斯的被害	一二四
第十六 章	洗禮反對黨	一三三
第十七 章	索齊尼叔姪	一三七
第十八 章	蒙旦	一四三
第十九 章	阿民尼阿斯	一四五

第二十章	漂泊的白魯諾	一五八
第二十一章	笛卡兒與斯賓那	一六二
第二十二章	洛克與新大陸上的試驗	一七一
第二十三章	專制魔王路易十四	一七六
二十四章	寬宏的腓特烈大帝	一八一
二十五章	福耳特耳的奮鬥生涯	一八三
二十六章	狄德羅及其百科全書	一八七
二十七章	法國大革命與羅伯斯庇爾的偏執	一九四
二十八章	勒新	一九九
二十九章	托穆佩因	二〇六
三十章	最近一百年	二二二

思想解放史話

楔子

人類快樂地住在和平的無知之谷裏。

永存之山的山脊向東西南北四方綿亘着。

一條知識小河經過一深而險的小谷緩流着。

牠發源於過去山脈。

牠向未來澤地流去。

這河裏的水並不很多。但牠卻能滿足村民簡單的需要。

晚間，當他們的牲畜已經飲水，他們的水桶已經吸滿了的時候，他們就心滿意足地坐下來享樂人生。

明智的老人們都從牆角裏走來，他們會終日在那裏默想一本古書的神祕內容。

他們都對他們的孫子與孫女低誦着奇怪的字句，那些孩子本不欲聽這些字句，情願玩要從遠方帶來的美麗石子。

這些字句往往不很明白。

但牠們是一千年前一個已經淪亡的民族著作的。所以牠們是神聖的。

原來在這無知之谷裏，凡古事古物總是必須尊敬的。並且凡敢辯駁祖先們的智慧的人，都為一切守禮的人所鄙棄。

他們就這樣維持他們的和平。

恐怖無時不伴隨着他們。假使他們被拒絕分享花園中的產品，那末，他們怎樣好呢？

夜中有渺茫的故事在這小市鎮的狹街中低談，那些渺茫的故事都是敘述那些曾引起疑問的男女的。那些男女都已離開了，這裏從未看見他們回來。有幾個人會爬上那些遮蔽太陽的高山峻嶺。

他們的白骨都拋在那懸崖之下。

光陰一年一年地過去。

人類快樂地住在這和平的無知之谷裏。

* * * * *

從黑暗中爬出了一個人，

他兩手的指甲已經破裂了。

他的兩足覆着破布，已因長途跋涉而血迹模糊了。

他一步一蹶地走到附近的茅廬門口，叩着門。

於是他昏倒了。因一枚朦朧的燭光，他被帶到一個小床上去了。

到了早晨，全村上都傳說：『他已回來了。』

鄰人們都環立着，搖着頭。他們一向知道這是走向末日了。

失敗與投降等待着那些敢於在山腳上徘徊的人。

在村莊的一隅，老人們在搖着頭，低語着熱烈的言詞。

他們並非有意要做殘忍的事，但法律是法律。

這人曾嚴厲地違抗那些明智的人的願望。

他們的意思是從寬處分。

他們明記得他的母親的異樣的、閃爍的眼睛。他們回想到他的父親的悲劇，原來他的父親是三十年前

在那荒野中失蹤的。

但法律是法律；對法律必須服從。

明智的老人們是要擁護牠的。

他們把這漂泊者帶到市場，人民肅靜地環立着。

他仍因飢與渴而軟弱無力，長者們命他坐下。

他拒絕坐下。

他們命他肅靜。

他卻說話。

他掉轉他的背脊對着老人們，他的視線追隨着那些在不多時以前做過他的同伴的人。

『聽着我，』他懇求說。『聽着我，並且爲我慶祝。我是剛從山的那邊回來。我的足已踏過新土。我的手已與他族接觸過。我的眼睛已見過奇異的景象。

當我是小孩的時候，我的世界就是我父親的花園。

東西南北四面是自有宇宙以來就矗立着的山嶺。

當我問起那些山嶺所遮蔽的是什麼時，就得着嚴酷而急速的搖頭。當我再問時，就領我至山下，示我以那些敢於侮辱神祇的人的白骨。

當我高呼說，『這是謊話！神是愛勇士的！』時，明智的老人們就來對我讀他們的聖書。他解釋說，法律會規定天上與人間的一切事。這山谷是我們所有，聽我主持。動物與花草，果實與魚類，是我們所有，受我們的使喚。但山嶺是屬於神的。山那邊的情景一直到世界消滅時總不給人知道。

他們這樣說，他們是說謊話的。他們對我說的謊話，就如他們對你們說的謊話一般。
那些山上也有草場。草場上的草料也極其豐富。男男女女與我們有同樣的血肉。那些城市閃耀着一千
年努力的光榮。

我已發見達到一個較好的國度的大道。我已見到一個較快樂的生活的希望。跟着我吧，我將引導你們
到那裏去。原來那裏的神的微笑與這裏以至到處的神的微笑是無異的。』

* * * * *

他說完了。忽然起了一陣可怕的高呼。

『褻瀆！』老人們大叫。『褻瀆神聖！這罪應受相當的懲處！他已神志昏迷了。他竟敢嘲弄一千年
前製作下來的法律。他該當死罪！』

他們都拿起大石塊來。

他們把他擊死了。

他們把他的屍體拋到那懸崖之下，使牠躺在那裏做一個一切敢於懷疑祖先們的智慧的人的警告。

未幾，恰巧發生了大旱。

知識小河流涸了。牲畜都渴死了。糧穀焦死在田中，無知之谷中也起了飢荒。

但明智的老人們毫不灰心。他們預言一切的事終會變好的，因為這記載在他們最神聖的篇章中。此外他們自己祇需要很少的食物，原來他們已非常衰老了。

冬天到了。

全村成了一片荒地。

居民大半餓死了。

那些殘存的人唯一希望就在山的那邊。

但法律說：『不是！』

對這法律又必須服從。

有一天夜裏，發生了革命。

絕望以勇氣給了那些曾被恐怖驅入肅靜中的人們。

老人們無力地抗議。

他們被拋棄在一旁。他們嗟嘆他們所遭的命運。他們悲傷他們的兒女們的忘恩負義，但當最後的一輛馬車駛出村莊的時候，他們阻止着御車者，強迫他把他們一齊帶走。

向不可知的世界中的逃難已開始了。

這時距那位漂泊者回來後已好幾年了。要發見從前所指的路徑，實非易事。在第一個石堆發見之前，已有數千人做了飢渴的犧牲者了。

從那裏前行，步行比較不難。

那細心的先驅曾開闢一顯明的小道，通過森林與連綿不斷的山石。且歇且行，終達到了新地的綠色草場。

大家都寂靜地面面相覷。

『他究竟不錯，』他們說。『他不錯，老人們是錯了。……

他說的是實話，老人們說的是謊話。……

他的骨骸已在懸崖之下腐朽了，但老人們卻仍坐在我們的車中吟唱他們的古歌。……

他救了我們，我們卻殺了他。……

我們對於這事於心不安，但當然，假使他們在那時知道……』於是他們卸下牛與馬的裝束，把他的牲畜都趕到草場上，他們建築起房宅來，憩殖田畝，自後就快樂地長久住下了。

* * * * *

過了幾年，他們發起把這勇敢的先驅葬到那美麗的新宅裏，這原是建築起來給明智的老人們住的。

莊嚴的遊行隊伍回到現已荒蕪的山谷裏來，但當他們行至他的屍身應在的地點，却已看不見了。

有一個餓豺把這屍身拖至牠的窠裏去了。

於是在那小道（現已成為一個康莊大道）的起點樹立了一塊小石碑。上面鐫着那首先打破未知世界的黑暗恐怖，以冀領導同胞走入新自由的人的名字。

這碑石上並題明牠是感恩的後裔建立的。

* * * * *

當初有這樣的事——現在有這樣的事——他日不會再有這樣的事——這是我的希望。

第一章 寬容的意義與不寬容的起源

五二七年，查士丁尼（Flavius Anicius Justinianus）做了東半部羅馬帝國（Roman Empire）的君王。

這塞爾比亞（Serbia）的農夫[他來自烏斯庫普（Uakub）——上次大戰時爭執甚久的鐵路會點]視「書本知識」（book-learning）為無用。古雅典（Athens）哲學學院的最後停歇，就是由於他的「紙命令」。封閉埃及（Egypt）那唯一的廟宇的也是他，自尼羅河（the Nile）流域被新基督教僧侶侵略後數百年中，這廟繼續經營。

這廟在叫做菲利（Philae）的小島上，距尼羅河第一瀑布不遠。該島自古為奉祀埃及（Isis）之地，不知為着什麼奇怪的原因，這女神獨能安然存在，而一切非洲的，希臘的，與羅馬的對敵都在那裏滅亡。一直到六世紀裏，這島總是古代最神聖的象形文字藝術仍為人所了解的唯一地方，並有少數教士仍然繼續去做這個在岐粵普斯（Cheops）的國土內其他各地已被忘記的職業。

現在因了一個稱為「陛下」的不識字的農夫的命令，這廟與附近的學校都變了國有財產，許多偶像都被送到君士坦丁堡（Constantinople）的博物館裏去了，一班教士與習字教師都進了牢獄。及至他們中的最後一個因飢餓與無人照顧而死的時候，這有長久歷史的製造楔形文字的職業就成了一種湮沒的藝術。

這是一樁很大的憾事。

假使當初查士丁尼（該死！）不如此認真，祇要能把那些年老的書畫家保留數人於一種文學的『諾亞方舟』（Noah's Ark）裏，那末，歷史家的工作，也就因他容易得多了。因為我們現在雖能〔因善波力溫（Champollion）的才智〕再拼出這種奇怪的埃及字，但我們要明白牠們給後代的使命的本意，仍是極其困難的事。

關於古代世界的其他各國，也正是如此。

那些有奇怪鬍鬚的巴比倫人（Babylonians）曾留着充滿宗教文件的全部造磚場給我們，當他們敬謹地說「將來誰能了解天上諸神的意旨呢」的時候，他們心底上是什麼意思？那些神靈，他們時常祈禱，其法律，他們竭力解釋，其命令，他們刻於他們最神聖的城中的石柱上，他們對於這些神靈究竟懷着什麼態

度呢？他們一面是人類中之最寬容者，能鼓勵教士研究天空，開拓陸地，海洋，同時又是執行死刑者中之最殘忍者，對於他們的犯過「今日不以爲意的破壞宗教儀式罪」的鄰人，總處以難堪的懲罰，這是什麼緣故呢？

直至最近，我們纔明白了。

我們派了考察團到尼微 (Nineveh) 去，我們挖掘賽奈 (Sinai) 的沙地，探究了數哩的楔形字塊。

在米索不達米 (Mesopotamia) 與埃及，我們到處竭力搜尋啓這神秘的智慧之庫的前門的鑰匙。

後來我們突然地，差不多出乎意外地發見那前後門「向大開着，我們可以任意升堂入室」。

但這便利的小門並不在阿卡德 (Akkad) 或孟斐斯 (Memphis) 的附近。

它在叢林的中心。

它差不多全部被一個異教廟宇的許多木柱所覆沒。

* * * * *

我們的祖先在搜索易得的掠奪物時，曾遇着他們常稱之爲「野人」或「蠻人」者。

這次相會未能成爲一個歡會。

這種可憐的異教徒，因誤解了這班白人的本意，曾以「投射長矛」和「發箭」表示敬禮，以歡迎他們

這班客人曾報之以大徑口的短鎗。

自後和平的，開誠布公的思想交換的機緣就很少了。

蠻人總被視爲齷齪的、懶惰的、不足輕重的流氓，謂他們崇拜鱷魚與死樹，所受的待遇實是他們所應得。

後來發生了十八世紀的反動。盧梭 (Jean Jacques Rousseau) 首先透過感情之淚的幕觀察世界。與他同時代的人深受着他的觀念的影響，都取出手帕來共同痛哭。

這種蒙昧的異教徒是他們最愛好的論題之一，他們雖未嘗目睹過，到了他們手中，却成了環境的不幸犧牲者與那許多德性的真正代表，而人類的這種德性已爲三千年的腐敗文化制度所剝奪。

至少在這一方面的探究，我們今日的知識是較前正確了。我們的研究原始人，與我們的研究與我們常相接近的家養高等動物相同。

我們的辛勤勞苦大部份總是獲得完滿酬報的。蠻人就是在比較很不順利的情境之下的我們自己，這應該感謝造物的恩惠。我們對於蠻人，經過細心的考察，就漸漸明白了尼羅河（Nile R.）流域與米索不達米（Mesopotamia）半島的初期社會，我們因為既已完全了解蠻人，對於那些深藏於「我們哺乳動物的人類在過去五千年中所獲得的態度與習慣的薄幕」之下的奇怪的隱伏的本能，就領略了一個大概。

這樣的經過，不足就令我們自滿。反之，對於我們已經從中逃出的情境的認識，以及對於許多實際上已經完成的事物的了解，正可給我們以從事眼前工作的新勇氣，不如此，亦必能使我們對於我們遠族同胞中之未能與我們並駕齊驅者養成更寬容的態度。

這書並非是一本講人類學的書。

這是專為研究「寬容」（tolerance）問題而作的。

但「寬容」是很廣汎的題目的。

引入迷途的誘惑力定是很大的。我們「經離了正軌，將來何處是岸，就祇有天知道。」

所以請以半頁的篇幅，容我精確地專述我所說的「寬容」的意義。

文字是人類最不足算的發明品之一，一切定義都不得不是武斷的，因此，一個謙遜的學子惟有服從說英語的人中的最大多數所認為最可靠的權威。

我援引大英百科全書（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在第二十六卷的「〇五」頁上寫着：

『寬容（源出拉丁文 tolerare，忍也）准許他人有行動或判斷的自由，即對於異於一己的或一般人所公認的行徑或見解予以心平氣和的，不執偏見的容忍。』

總該還有其他的定義，但為合於本書的目標起見，我以後即以大英百科全書中這數語為指歸。
我既已委身於確定的方針，不論好壞，且回到我所述的蠻人上，告訴你們我對於有記載可稽的初民社會中的寬容已經發見之點。

* * * *

現在一般人仍相信原始社會是很簡單的，原始語言是少數簡單的喉聲所集成，原始人享有某種程度的自由，這自由至世界變成「複雜」之後纔失却的。

以上二十年中探險家，傳教師，與醫生在中非，極帶地方，與坡里內西亞（Polynesia）的土著中所

成就的探究結果，正與此相反。原始社會是極其複雜的，原始語言的形式，時間，與變化，比俄語與阿刺伯語還要多，原始人不但是現在的奴隸，並且也是過去與未來的奴隸；總之，是一種鄙陋悽慘的動物，生於驚懼，死於恐怖。

這裏所說的，也許與普通圖畫中在草原上快樂遊行以搜尋野牛與獸皮的紅皮人（Red-skins，即美洲土人）很不相像，但這要較為真確。

怎麼會如此的呢？

我會讀過敘述許多奇蹟的故事。

但是敘述人類獨能生存的奇蹟的故事，我沒有見過。

這哺乳動物中之最無防禦者怎樣、用什麼方法，並且為什麼能抵抗病菌、古代大象、冰與熱，而終成了萬物的主人的呢？這問題我不能在本章中解答。

但有一事是正確的。人類的一切成績，從未能以獨立的個人完成之。

一個人要得成功，就不得不把他的個性沉沒到集合的種族性中。

* * * *

所以原始社會係為唯一的一個觀念所支配，即是勢力無限的生存欲望。

在當時，這是很困難的。

結果，一切的顧慮都被拋棄，祇圖貫徹這無上的要求——生存。

個人不算什麼，整個社會總有一切意義。於是部落成了一個遷移不定的堡壘，度其自給，自奉，自主的生活，且惟有與外人隔絕纔能安全。

但這問題，比起初看去更加複雜了。我方纔所說的，祇適用於有形的世界，而有形的世界在當時比於冥冥不可見的世界，是一不足輕重的部分。

為要完滿了解這點起見，我們必須記着：原始人是與我們不同的。他們不知有因果律。

假使我坐到蛇葡萄籐中，我就要怪我的疏忽，延請醫生，並教園丁隨即把這種植物割除。我的認識因果的能力，告訴我細泡是起於蛇葡萄，醫生定能給我一點東西，使我止癢，並且一經把這蛇葡萄割除，就不會再有這種痛苦的經驗。

真正蠻人的做法，必與此很不相同。他完全不能把這種細泡與蛇葡萄聯繫起來。他所住的世界，其中

過去，現在，與未來，是紛繁錯雜地互相纏結着的。

他的
一切已死的領袖仍然生存着做神，他的已死的鄰人仍然生存着做鬼；他們都仍然做部落中不可見的分子，他們跟隨着部落中的各個分子。他們與他一齊吃飯，一齊睡覺，並為他看門。他應該使他們伴隨着他，而與他親善。否則他就要立受懲罰；他又因為始終不能知道如何迎合這些神靈，所以就是老駭怕神靈因報復而加於他的災殃。

因此，他遇有完全出乎常態的事變，不歸原於一種基本原因，却歸原於「不可見的神靈的干預」，當他看見自己手臂上生了泡，他不說，『該死的蛇葡萄！』卻要喃喃地說，『我觸犯了一個神。神已懲罰了我，』他並不走到醫生那裏求一點藥水來消滅蛇葡萄的毒，卻去求一個「符籤」來，以為這個符籤的勢力一定比發怒的神的符籤的勢力强大些。

至於蛇葡萄，本為他所有痛苦的基本原因，他卻任其照舊生長。假使偶然有一個白人用一罐煤油焚卻這野藤，他就要咒罵他的滋擾了。

因此，一個社會，若其中一事一物總被視為不可見的神的直接干預的結果，那末，這社會的繼續存在，就賴於似乎足以息神怒的法律的能受人嚴格服從。

依照蠻人的意見，這樣的法律是應該存在的。這是他們的祖先制定而傳給他們的，保全這種法律，而以其現在完美無缺的形式傳之子孫，是他們最神聖的義務。

不消說，在我們看來，這很可笑的。我們堅執地信仰進步、信仰發展、信仰繼續的與無間斷的改進。但「進步」(Progress)一辭，是新近纔創造起來的，一切低等社會的人民，照例是見不到他們為什麼要改進在他們看來是「全宇宙間再好沒有的事物」的可能的理由，因為他們未嘗知有其他世界。

假定以上所說為不錯，那末，一個人如何能防止這種法律與社會的固有形式有所更變呢？這答覆是很簡單的。

即立時懲罰那否認普通警察條例是神意的表示的人，簡言之，即採取嚴厲的不寬容制度 (system of intolerance)。

* * * * *

假使我因此就說蠻人是人類中之最不寬容者，我並非有侮辱他們的意思，因為我要立時補說，在他們

所處的環境之下，不寬容實在是他們的義務。他們的種族的繼續完全與心的和平，即賴於那無數的條規，假使他們承認什麼人來妨礙那些條規，那末，這種族就要處於危險中，這種舉動也就是一切可能的罪惡中之最大者。

但我們值得問：我們有百萬的兵士，數千的警察，要強迫實行少數簡明的法律，尙感覺困難，一數目比較少的人羣，如何能保護一極複雜的口頭條規系統呢？

這答覆也是很簡單的。

蠻人比我們聰明得多。他們以智巧的打算，成就了他們不能以強力實行的功業。

他們發明了 taboo 的觀念。

也許「發明」一辭，用得不恰當。這類的東西很少是突然的靈感的產物。牠們總是長期生長與實驗的結果。不過無論如何，非洲與坡里內西亞的野人自製定了 taboo，就免了許多滋擾，確是事實。

taboo一辭，係起源於澳大利亞（Australia）。我們對於這辭，已多少總知道一點。我們自己的世界也是充滿了taboo；即對於許多事物，我們絕對不可做或不可說，如在宴席上，不許提起最近會請外科醫生的話，不許把銀匙放在咖啡杯中都是。但我們的 taboo，總不含很嚴重的性質，祇是禮儀書中的一部分，很少妨礙到我們個人的快樂的。

反之，在原始人看來，taboo 是極關重要的。

原始人的 taboo 係指過去某種與衆不同的人或無生命的東西，用希伯來（Hebrew）的字說來，這人或物是「神聖的」（holy），不可討論之或接觸之，否則就立受死刑，或受永久的痛苦。這是一種很重大的命令，有敢違抗這冥界祖先的意志者的即得殃殃。

* * * *

taboo是僧侶的發明，還是僧侶制度是創來維持 taboo 的，這問題現在尙未能解答。因爲傳說比宗教古得多，所以倒很似乎 taboo 遠在世界上已有行巫術者與破巫術者之前就存在了。但後者一出了世，就做了 taboo 觀念的擁護者，並嘗以極大的才智運用之，竟使 taboo 成了先史時代的禁令牌。

當人類初知有巴比倫與埃及的名字時，這些國家尙處於視 taboo 為極關重要的狀態中。當時的 taboo 並非如後來在新西蘭（New Zealand）發現的那樣的粗野原始形式的 taboo，卻已經莊嚴地化成消極的行為條規，即一種『爾不可』的法令，這種法令，我們由我們的十誡（Ten Commandments）中，可以

領略其大半。

不消說，寬容的觀念，在這些國土裏，當那種初民時代，尙完全無人知道呢。

我們有時誤認爲寬容的，祇是由無知所造成的冷淡而已。

但我們找不着帝王或僧侶會有容許他人行使『行動或判斷的自由』的願心（雖是曖昧的），或『對於一般人所公認的行徑或見解之心平氣和的，不執偏見的容忍』的痕跡；在近代，這已成爲我們的理想了。

所以，除以很消極的筆法，本書並不述及先史時代的歷史，或普通所謂『古代史。』
爲着寬容的闡爭，直至個人被發見後纔開始的。
此爲近代啓示中之最偉大者，其光榮應歸於希臘人。